

2019 年度

福建省民政厅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13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省民政厅主要职责有：（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我省民政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全省民政事业发展规划。（二）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指导各市、县（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并监督管理所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四）拟订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五）负责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及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六）拟订全省行政区划管理相关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指导和审核省内各级行政区域需报国务院和省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等事项。组织指导全省各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地名管理相关工作。

（七）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民政领域残疾人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指导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慈善行业组织，弘扬慈善文化，开展慈善宣传，

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拟订福利彩票管理制度，负责福利彩票代销者监督和管理。工作。（八）指导全省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涉外和涉台、港、澳、侨的婚姻登记工作，推进婚俗改革。（九）负责全省殡葬管理，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十）指导全省革命老区建设工作，协调扶持革命老区经济社会发展，协调办理涉及老区的事务，负责革命“五老”人员及遗偶优待管理工作，联系和指导省老区建设促进会工作。（十一）拟订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协调各领域开展社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十二）拟订全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十三）按有关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相关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我厅包括1个行政机关及11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19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省民政厅	行政	113	104
省救助管理总站	事业	14	13
省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事业	12	10
省安溪安置管理站	事业	11	9
省建阳安置管理站	事业	21	14
省南靖安置管理站	事业	13	13
省建宁安置管理站	事业	16	12
省民政学校	事业	148	63
省康复辅具技术服务中心	事业	8	5
省老区促进会	事业	2	1
省海峡两岸婚姻家庭服务中心	事业	5	4
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中心	事业	12	8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年,我厅主要任务是:着力强化脱贫攻坚兜底保障、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创新、发展福利慈善事业、提高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水平、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提高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服务水平、加大老区扶建力度。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着力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民政兜底保障网进一步织密筑牢。先后出台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八条措施、支出型贫困家庭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规范等政策文件,做好革命老区中央苏区脱贫奔小康工作。全面实现城乡救助标准一体化,城乡低保标准分别由7264元/年、7149元/年提高到7350元/年,城乡特困供养年平均标准17967元,较2018年分别增长15%、17.5%。全省共支出临时救助金2.47亿元,资金使用率92.6%,同比提高14.4个百分点;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由2018年底的19.9%提高到42.2%,同比增加22.3个百分点。莆田、宁德特困供养标准年提标幅度位居全省前列。以“助力脱贫攻坚 共建和谐社会”为主题,举办第二届慈善公益项目大赛。

二、着力加快补齐短板,养老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省政府出台推进养老服务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完成养老服务工程包投资40.95亿元,占计划的205%,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由33.6张提高到35.6张。新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162个、农村幸福院904个,分别占年计划任务的108%和181%,街道和中心城区乡镇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覆盖率由80.1%

提高到 90.7%，建制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由 53%提高到 69.4%。奖补改造乡镇敬老院 491 所，新建民办养老机构 11 所，民营养老床位占比 69.1%，超过“十三五”目标 19.1 个百分点。

三、着力强化社区治理探索实践和社会组织规范管理，基层社会治理进一步夯实。总结提炼了一批特色经验做法，先后在 2019 年全国民政工作会议、第二届全国社区工作大讲堂、全国村委会规范化建设座谈会、全国农村社区治理讲习班上做典型经验交流。福州市洋头口社区和厦门市深田社区、兴隆社区等 3 个社区工作经验被确认为全国优秀社区工作法。清理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涉企收费，全省行业协会商会主动降低收费 2700 多万元。加大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全省报考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人数近 2 万人，同比增长 96%，创历史新高。

四、着力专项整治行动，社会事务管理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全省配备乡镇（街道）儿童督导员、村儿童主任，实现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实名制登记管理全覆盖。推动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惠及困难和重度残疾人 64.85 万人。持续深化殡葬领域管理改革，通过以奖代补方式，从 2019 年起省财政安排 1.115 亿元资金，分三年支持财力困难乡村建设公益性骨灰楼堂。完成第一批福建省地名文化遗产“千年古镇（古村落）”评选。2019 年全省共救助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 2.9 万人次。帮助 766 名无法查明身份的受助人员成功寻亲。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12.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48.00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179.98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经营收入	14.89	五、教育支出	1,900.21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312.1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7.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4.3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7.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864.6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67.24	本年支出合计	13,596.5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6.7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335.43	年末结转和结余	9,899.40
合计	23,502.68	合计	23,502.68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二、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167.24	12,660.19		179.98	14.89		312.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87	122.87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20.87	20.87					
2012505	台湾事务		20.87	20.87					
20132	组织事务		98.00	98.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8.00	98.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	4.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4.00	4.00					
205	教育支出		1,892.18	1,451.34		179.98			260.85
20503	职业教育		1,892.18	1,451.34		179.98			260.85
2050302	中专教育		1,892.18	1,451.34		179.98			260.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40.98	7,326.09			14.8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963.94	4,963.94					
2080201	行政运行		2,585.76	2,585.7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378.18	2,378.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5.96	1,035.9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71	504.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6.84	86.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4.41	444.41					
20807	就业补助		40.00	4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40.00	4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8.46	128.4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8.46	128.46					
20810	社会福利		913.79	898.90			14.89		
2081003	假肢矫形		68.36	53.47			14.8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45.43	845.43					
20820	临时救助		258.83	258.83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58.83	258.83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4.54	234.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4.54	234.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55	188.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9	45.99					
213	农林水支出		489.54	489.54					
21305	扶贫		489.54	489.54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合计	13,167.24	12,660.19		179.98	14.89		312.17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89.54	489.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83	487.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83	487.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1.98	391.98					
			2210202 提租补贴	95.85	95.85					
			229 其他支出	2,599.32	2,548.00					51.32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598.99	2,548.00					50.99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98.99	2,548.00					50.99
			22999 其他支出	0.33						0.33
			2299901 其他支出	0.33						0.33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三、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合计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63		202.63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7.90		87.9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7.90		87.9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40.85		40.85		
			2012505 台湾事务	40.85		40.85		
			20132 组织事务	69.88		69.8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8		69.8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		4.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4.00		4.00		
			205 教育支出	1,900.21	1,720.21	180.00		
			20503 职业教育	1,900.21	1,720.21	180.00		
			2050302 中专教育	1,900.21	1,720.21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79.51	5,135.63	2,335.73	8.1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985.72	2,804.22	2,181.51		
			2080201 行政运行	2,585.76	2,585.7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3,596.55	7,590.71	5,997.67		8.1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36.46		236.4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63.50	218.46	1,945.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1.61	1,121.6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71	504.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84	9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06	526.06				
20807		就业补助	22.64		22.6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2.64		22.64			
20808		抚恤	16.28	16.28				
2080801		死亡抚恤	16.28	16.28				
20809		退役安置	141.50	141.5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8.46	128.4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3.04	13.04				
20810		社会福利	944.47	804.73	131.58		8.16	
2081003		假肢矫形	105.96	97.79			8.16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38.51	706.94	131.58			
20820		临时救助	247.29	247.2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7.29	247.2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7.50	237.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50	237.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52	191.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8	45.98				
213		农林水支出	424.34	9.62	414.72			
21305		扶贫	424.34	9.62	414.72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24.34	9.62	41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76	487.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76	487.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1	392.01				
2210202		提租补贴	95.75	95.75				
229		其他支出	2,864.60		2,864.6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00.05		2,600.05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00.05		2,600.05			
22999		其他支出	264.55		264.55			
2299901		其他支出	264.55		264.55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112.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62	20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48.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459.37	1,459.3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8.37	7,468.3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7.50	237.5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4.34	424.3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7.77	487.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864.60	264.55	2,600.05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660.19	本年支出合计	13,144.56	10,544.51	2,600.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900.5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416.17	3,021.04	5,395.1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53.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447.17				
总计	21,560.72	总计	21,560.72	13,565.55	7,995.17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7,149.88	3,394.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7.90		87.90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40.85		40.85
2012505		台湾事务	40.85		40.85
20132		组织事务	69.88		69.8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8		69.8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0		4.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4.00		4.00
205		教育支出	1,459.37	1,279.37	180.00
20502		普通教育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0503		职业教育	1,459.37	1,279.37	180.00
2050302		中专教育	1,459.37	1,279.37	1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8.36	5,135.63	2,332.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982.74	2,804.22	2,178.52
2080201		行政运行	2,585.76	2,585.76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36.46		236.4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60.52	218.46	1,942.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21.61	1,121.6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04.71	504.7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0.84	9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6.06	526.06	
20807		就业补助	22.64		22.6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2.64		22.64
20808		抚恤	16.28	16.28	
2080801		死亡抚恤	16.28	16.28	
20809		退役安置	141.50	141.5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8.46	128.46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3.04	13.04	
20810		社会福利	936.30	804.73	131.58
2081003		假肢矫形	97.79	97.79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38.51	706.94	131.58
20820		临时救助	247.29	247.2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7.29	247.2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7.50	237.50	

项 目			本年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7,149.88	3,394.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7.50	237.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1.52	191.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98	45.98	
213		农林水支出	424.34	9.62	414.72
21305		扶贫	424.34	9.62	414.72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24.34	9.62	414.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76	487.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76	487.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1	392.01	
2210202		提租补贴	95.75	95.75	
229		其他支出	264.55		264.55
22999		其他支出	264.55		264.55
2299901		其他支出	264.55		264.55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0544.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60.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5.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4.86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033.25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51.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8.17	310	资本性支出	58.00
30101	基本工资	1,106.95	30201	办公费	77.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735.74	30202	印刷费	1.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44
30103	奖金	610.4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6.5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1	30204	手续费	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17.93	30205	水费	19.9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4.93	30206	电费	64.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69	30207	邮电费	37.1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2.96	302019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91.7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12	30211	差旅费	37.3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1.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9.78	30213	维修(护)费	31.3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8.1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2.1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220.88	30216	培训费	6.9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4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37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62.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9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2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56.58	30228	工会经费	60.2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6.00	30229	福利费	1.0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75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97.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6.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8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213.71	公用经费合计					936.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2019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5,447.17	2,548.00	2,600.05		2,600.05	5,395.12
229	其他支出		5,447.17	2,548.00	2,600.05		2,600.05	5,395.12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7.17	2,548.00	2,600.05		2,600.05	5,395.1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447.17	2,548.00	2,600.05		2,600.05	5,395.12

注：部分数据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形成。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民政厅（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525.76
（一）支出合计	35.64	（一）行政单位	432.42
1.因公出国（境）费	4.3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93.35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8.1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一）车辆数合计（辆）	19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14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3.公务接待费	3.14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1）国内接待费	3.14	3.机要通信用车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0.00	4.应急保障用车	0
（2）国（境）外接待费	0.00	5.执法执勤用车	0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4	7.离退休干部用车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4	8.其他用车	19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0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2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7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0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452.87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19	1.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6.42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0	2.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5.0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3.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1.45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53.86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0.92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我厅年初结转和结余 10,335.43 万元，本年收入 13,167.24 万元，本年支出 13,596.55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6.7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899.40 万元。

（一）2019 年收入 13,167.24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10538.72 万元，减少 44.4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12.1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48 万元。
3. 事业收入 179.98 万元。
4. 经营收入 14.89 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 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万元。
7. 其他收入 312.17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 13,596.55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8393.7 万元，减少 38.1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7590.71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488.71 万元，公用支出 1102 万元。
2. 项目支出 5997.67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8.16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0,544.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48.84 万元，下降 26.7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7.02 万元，增长 98.88%。主要原因是救助信息系统经费开支增加。

(二) 台湾事务支出 40.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8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海峡论坛经费支出增加。

(三)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69.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8.99 万元，增长 54.16%。主要原因是社工培训经费增加。

(四) 中专教育 1459.3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4.99 万元，增长 24.32%。主要原因是民政学校购买设备，支出增加。

(五) 行政运行 2585.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3.03 万元，增长 7.62%。主要原因厅机关人员经费开支增加。

(六)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36.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43 万元，增长 199.2%。主要原因是地名普查经费支出增加。

(七)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60.5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64.71 万元，增长 122.52%。主要原因是工作经费支出

增加。

（八）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504.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0.57 万元，增长 38.18%。主要原因是厅本级及参公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九）事业单位离退休 90.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52.49 万元，下降 36.62%。主要原因是机构转隶，五家直属单位划出，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6.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6.68 万元，下降 35.27%。主要原因是机构转隶，五家直属单位划出，养老保险经费支出减少。

（十一）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2.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38 万元，下降 21.98%。主要原因是高校毕业生服务社区经费支出减少。

（十二）死亡抚恤 16.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32 万元，下降 26.53%。主要原因是死亡人员减少。

（十三）退役士兵安置 128.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6 万元，增长 5.89%。主要原因是直属单位省救助家庭核对中心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十四）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3.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18 万元，增长 47.18%。主要原因是直属单位省民政学校退役士兵培训经费支出增加。

（十五）假肢矫形 97.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68 万元，下降 23.28%。主要原因是直属单位省康复辅具中心经费

支出减少。

（十六）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38.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08 万元，增长 10.12。主要原因是直属单位安溪、建阳、建宁、南靖安置管理站人员经费开支增加。

（十七）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47.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3 万元，增长 8.43%。主要原因是直属单位省救助总站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十八）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91.52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9.62 万元；下降 4.78%，原因是厅本级医保经费支出减少。

（十九）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98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62.33 万元；下降 57.55%。原因是机构转隶，五家属单位划出，医保费经费开支减少。

（二十）其他扶贫支出 424.34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14.13 万元；原因是老区建设和直属单位老促会业务活动支出增加。

（二十一）住房公积金支出 392.01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100.26 万元；原因是机构转隶，五家直属单位按职责分工划出，住房公积金开支减少。

（二十二）. 提租补贴支出 95.75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减少 14.45 万元；原因是机构转隶，五家直属单位按职责分工划出，住房公积金开支减少。

（二十三）. 其他支出 264.55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264.55 万元；增长 100%，原因是机构转隶后，由于政府采购进

度和合同规定，由我厅支付救灾物资购置、军休经费余款等费用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2,600.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9.45万元，增长13.0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600.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9.45万元，增长13.01%，主要原因是彩票公益金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149.88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6,213.7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936.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

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5.6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268.5万元下降86.72%，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4.35万元，比年初预算的40万元下降89.12%，主要是出国团组、人次减少。2019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4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4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28.1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52万元下降81.48%，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规定购买和使用公务用车，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年初预算的36万元下降100%，主要是未购置新车；公务用车运维费28.1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116万元下降75.74%，主要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公务用车使用率降低。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0辆。

（三）公务接待费3.14万元。比年初预算的76.5万元下降95.8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有关规定，厉行节约，接待批次、人数减少。累计接待27批次、接待总人数219人。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2019年5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监控，分别是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社区综合服务站经费、老区发展专项资金、“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8963.18万元。同时，对2019年3100.01万元业务费实施绩效监控。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共对2019年度业务费开展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3100.01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年度绩效自评主要采取“对标评价”的方式展开，自评结果等次为“优”。

共对2019年度共计5个清单项目实施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38963.18万元。评价结果为“优”的项目是5个，一、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清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00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10个，实际完成9个，（一）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1）专项资金补助项目个数，目标值535，实际完成535，权重10.00，得分10.00。（2）扶持第五批省级扶贫开发重点老区村个数，目标值97，实际完成101，权重10.00，得分10.00。2、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99.25，权重10.00，得分9.00，未完成原因：4个项目已完工但尚未开展验收。3、时效指标：一年内完成项目建设的项目数量占项目总数的比例，目标值80，实际完成99.07，

权重10.00,得分10.00。4、**成本指标**:扶持第五批省级扶贫开发重点老区村的每个项目投放资金,目标值10,实际完成10,权重10.00,得分10.00。(二)、**社会效益指标**:1.惠及老区人口数量,目标值30,实际完成93.51,权重15.00,得分15.00。2.建设项目覆盖的老区县比例,目标值60,实际完成87.14,权重15.00,得分15.00。3.政策知晓率,目标值80,实际完成94.38,权重10.00,得分10.00。(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老区群众对项目建设情况的满意度,目标值90,实际完成98.02,权重5.00,得分5.00。2.老区群众对老区部门工作的满意度,目标值90,实际完成98.14,权重5.00,得分5.00。(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1.**主要问题**:(1)“绩效目标“项目验收合格率”目标值不够合理,没有考虑到项目实际情况。专项资金对老区村的扶贫发展项目是补助性质的,有的仅占大项目的一小部分,因此存在专项资金补助的部分已完工,但需等到整体完工后一起验收的情形。该指标的目标值设置过高,没有充分考虑到老区村项目的实际情况。(2)专项资金在县(市、区)的分配过于分散,“撒胡椒面”的小项目多,示范带动作用强的项目少。“(3)由于基层老区工作人员流动大,尽管省老区办每年开展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的培训,仍有部分地区在岗位变动时出现对系统操作不熟悉的问题。2.**改进措施**:(1).在2020年下达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时,对目标值的设置综合考虑该地区老区村扶贫发展项目的资金拼盘情况。(2).要求各设区市在安排2020年专项资金时,所有补助的项目,每个项目的补助资金均

不能低于10万元，提高资金分配合理性。（3）.要求各级老区部门在人员变动时，做好传帮带工作；转发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的操作流程至各县老区办，并做好答疑工作。

二、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良好，基本实现预定目标。完成新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162所，新建农村幸福院904所，累计开展养老从业人员培训1098人次，全省民营养老机构床位数发展到11.74万张，民营养老床位占比达到61.1%，全省乡镇敬老院床位使用率提高到60%，社会化运营比例达到68%，对491所乡镇敬老院给予床位使用率达标奖补，同时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新建11所民办养老机构，新增床位2398张；完成6例孤残儿童手术矫治例，23400名80周岁以上低保老人获得每月100元高龄补贴；支持1050个乡镇完成政府购买养老和救助服务，支持5个省级农村社区“三社联动”试点及70个社会组织开展“三社联动”服务项目，产生了较大的社会效益。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9.94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23个，实际完成22个，具体情况如下：**（一）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1）建设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数量，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2，权重4.00，得分4.00。（2）建设农村幸福院数量，目标值500，实际完成500，权重4.00，得分4.00。（3）补助省内成效较好的省级农村社区“三社联动”试点项目数量，目标值5，实际完成5，权重2.00，得分2.00。（4）支持参与社会服务的社会组织数量，目标值40，实际完成70，权重3.00，得分3.00。（5）一次性开办补助（租

赁用房) 床位数量, 目标值 1412, 实际完成 1412, 权重 2.00, 得分 2.00。(6) 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量, 目标值 4693, 实际完成 4693, 权重 2.00, 得分 2.00。(7) 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量, 目标值 5439.25, 实际完成 5439.25, 权重 2.00, 得分 2.00。

(8) 民办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护理补贴床位数, 目标值 69.5, 实际完成 69.5, 权重 2.00, 得分 2.00。(9) 支持政府购买乡镇(街道)养老救助服务数量, 目标值 1066, 实际完成 1050, 权重 4.00, 得分 3.94, 未完成原因: 乡镇养老救助服务岗位流动性较大, 福州、泉州、漳州、南平等地共 16 个乡镇人员困离职等原因未完成该指标。10) 对口挂钩帮扶援建项目数量, 目标值 8, 实际完成 11, 权重 2.00, 得分 2.00。

2、质量指标: 省级补助养老服务为民办实事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2.00, 得分 2.00。

3、时效指标: (1)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省级补助资金补贴发放时效, 目标值 9 月底前发放到位, 实际完成按月足额发放, 权重 3.00, 得分 3.00。(2) 省级补助养老服务为民办实事建设项目当年完工率,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3.00, 得分 3.00。

4、成本指标: (1) 完全失能老人护理补贴省级补助资金补助标准, 目标值 200, 实际完成 200, 权重 3.00, 得分 3.00。(2) 购买乡镇(街道)养老救助服务资金标准, 目标值 2.9, 实际完成 2.9, 权重 3.00, 得分 3.00。

(3) 80 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补贴补助资金发放标准, 目标值 1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3.00, 得分 3.00。(4)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平均补助标准, 目标值 70, 实际完成 70, 权重

3.00,得分 3.00。(5)农村幸福院平均补助标准,目标值 17,实际完成 17,权重 3.00,得分 3.00。**(二) 效益指标:** 1、**社会效益指标** (1)民办养老服务床位占比,目标值 50,实际完成 71.9,权重 10.00,得分 10.00。(2)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目标值 55,实际完成 64.5,权重 15.00,得分 15.00。3)城市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0.7,权重 15.00,得分 15.00。

(三)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80 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补贴发放工作的满意度调查,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3,权重 5.00,得分 5.00。(2)养老服务为民办实事项目建设满意度,目标值 90,实际完成 91,权重 5.00,得分 5.00。**(四)、**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 (1)、部分地市和县区政府购买服务程序不熟悉、购买服务流程较长,影响资金下达服务机构和项目实施进度。(2)、部分资金未能提前细化。比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建设项目和农村幸福院建设项目资金为依申报分配,以设区市为单位组织申报、评审后下拨资金。在项目未确定情况下提前下达资金,可能会导致成熟项目多的地区下达指标少,造成资金缺口,项目难以保质保量完成;成熟项目少的地区下达指标多,造成资金使用进度缓慢,甚至当年无法完成项目任务的情况。(3)、通过对福彩公益金自查和现场抽查,发现少数地市本级尚未制定福彩公益金使用管理制度,多数县(市、区)也尚未制定,而且制度建设缺乏系统性。**2. 改进措施:** (1)、加强基层政府购买服务业务培训,加大规范化指引,提高人员政府购买业务能力,从而

提高项目实施进度。（2）、加强项目库建设，强化项目储备，提前做好资金分配预案，及时分解下达资金。（3）、督促各基层民政单位加快制度建设步伐，依据民政部和省厅近年来印发的一系列管理制度，尽快制定符合本地区实际的管理办法，使福彩公益金使用管理切实做到有章可循，堵住管理漏洞，提高管理效益。

三、2019年度社区综合服务站经费专项经费通过开展城乡社区综合服务站新建和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项目，进一步改善提升了城乡社区办公服务条件，城乡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得到显著提高，推动更多社区场所用于开展居民自治、承接政府下沉工作、为专业社工和社区社会组织提供开展公益性服务，提升了社区工作质量。通过实施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三社联动”项目，进一步推动城乡社区服务精细化、专业化、标准化，服务社区居民数量有较显著增长，居民对社区服务满意率有明显提升。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83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10个，实际完成9个，具体情况如下：（一）**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1）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建设项目数量，目标值94，实际完成105，权重10.00，得分10.00。（2）“三社联动”试点项目数量，目标值60，实际完成46，权重5.00，得分3.83，未完成原因：2019年为此项资金首次用于补助“三社联动”项目建设，各地对相关政策的了解不够，开展试点不多。**2、质量指标：**（1）“三社联动”试点项目县（市、区）覆盖率，目标值80，实际完成100，权重10.00，得分10.00。（2）资金实施专项管

理,违规使用现象的项目数量,目标值0,实际完成0,权重5.00,得分5.00。3)每个城乡综合服务建设项目建设服务社区居民人数,目标值200,实际完成435,权重10.00,得分10.00。3、**成本指标:**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建设补助资金,目标值1000,实际完成1000,权重10.00,得分10.00。**(二)社会效益指标:**(1)项目实施后,每个县(市、区)拥有的专业社工机构数量,目标值1,实际完成4.67,权重20.00,得分20.00。(2)项目实施后,每个县(市、区)拥有的专业持证社会工作者数量,目标值2,实际完成201,权重20.00,得分20.00。**(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社区居民对项目实施成效的满意度,目标值80,实际完成88,权重5.00,得分5.00。(2)社区工作人员对社区综合服务补助等相关政策的知晓率,目标值80,实际完成89,权重5.00,得分5.00。**(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1. **主要问题,**(1)2019年为此专项资金首次用于”三社联动“项目补助。各地对“三社联动”项目相关政策和业务知识了解较少。(2)各地对硬件设施建设进度掌握比较详细,对软件项目实施跟进掌握不够,导致项目进度偏慢。(3)资金下达进度偏慢,导致各地项目启动时间和推进进度偏迟,影响了项目目标完成。2、**改进措施:**(1)、加大对各地工作人员的政策指导和业务知识培训,提升其对“三社联动”等政策的了解和掌握。(2)、结合挂钩机制,对各地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建设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督促指导,并纳入民政重点工作综合评估内容。(3)、督促指导

各地加快资金拨付，并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社区综合服务建设项目资金300万元。

四、老区发展专项资金是为了弘扬老区精神，充分发挥老区革命遗址的爱国主义教育和红色旅游景点功能而开展的，项目完成后能够产生较好的社会效益，并推动老区建设工作的持续开展。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6.71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10个，实际完成7个，具体情况如下：**（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完成革命遗址修缮维护（展陈）的个数，目标值59，实际完成58，权重10.00，得分9.00，未完成原因：漳平市永福镇龙车村中共龙车红色革命遗址群，由于遗址群遗址牵涉到文物范畴，招标方案委托具有资质单位的设计单位设计并多次评审修改，于2019年度12月下旬招标完成，200万元补助资金在永福镇政府帐户中，永福镇人民政府作为该项目业主，现正督促中标单位抓紧项目实施，目前项目已开工建设，预计于2020年7月份完成建设。**2、质量指标：**（1）革命遗址修缮维护的完成程度，目标值100，实际完成91.38，权重15.00，得分13.71，未完成原因：个别项目完成后尚未开展验收工作。（2）革命遗址修缮维护后完成展陈计划的比例，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权重15.00，得分15.00。**3、时效指标：**按申报计划的完成时限完成修缮维护（展陈，目标值一年，实际完成一年，权重10.00，得分9.00，未完成原因：龙岩市有一个项目未按计划完成，目前仍在建设。**（二）社会效益指标：**（1）发挥革命遗址有爱国主义教育功能，目标值14，实际完成389，权重15.00，得分15.00。（2）完

成修缮维护并达到开放条件的革命遗址对外开放比例,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权重10.00,得分10.00。(3)完成修缮维护后的革命遗址参观人数比修缮前增长率,目标值10,实际完成40.31,权重10.00,得分10.00。(4)政策知晓率,目标值80,实际完成95.1,权重5.00,得分5.00。**(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参观群众对革命遗址修缮维护的满意度,目标值80,实际完成97.8,权重5.00,得分5.00。(2)老区群众对对老区部门工作的满意度,目标值80,实际完成98.39,权重5.00,得分5.0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 **主要问题,** (1) 由于基层老区部门人员流动快, 尽管每年对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进行操作培训, 一旦人员变化, 仍会出现对系统操作不熟练的情形。(2) 目标值设置过高, “革命遗址修缮维护的完成程度”不宜设置为100%, 设置该指标为了督促各地加快项目进度, 未考虑到已在2019年底前完成建设的项目, 尚未开展验收工作的情况。(3) 有一个项目由于涉及到革命文物, 多次修改招标方案, 导致施工进度滞后, 未能按项目计划表中的时限要求完成建设, 年度目标未能完成。2. **改进措施,** (1) 要求岗位交接时做好传帮带工作; (2) 已将扶贫资金在线监管系统操作流程转发至各级老区办学习; (3) 做好与技术人员的沟通和答疑工作。(4) 督促相关地区尽快开展项目验收, 并将情况及时报省老区办备案。下达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时, 将考虑此类情形, 下调目标值。(5) 督促龙岩市老区部门跟进该项目的实施情况, 要求按自评报告中提到的时限(2020年7月底前)

完工并通过验收。安排2020年专项资金时，将项目完成情况作为分配因素之一，对龙岩市予以适当扣减。

五、“8491”国防工程建设支前民兵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费专项资金，项目实施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补助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各地项目资金按照标准及时报帐、记帐。2019年度向1045人“8491”国防工程患矽肺病支前民兵医疗和生活困难补助资金470.09万元，其中省级补助329.02万元、三明、南平等11个县（市、区）地方配套资金141.07万元，实际执行率100%。“8491”国防工程患矽肺病支前民兵都得到了应有的资金补助，有助于缓解他们的医疗和生活困难压力，维护该群体的安定稳定，促进地方经济和谐健康发展。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5.00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16个，实际完成15个，具体情况如下：**（一）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1）保障三期患病患者人数，目标值49，实际完成49，权重4.00，得分4.00。

（2）保障二期患病患者人数，目标值183，实际完成183，权重4.00，得分4.00。3）保障一期患病患者人数，目标值650，实际完成650，权重4.00，得分4.00。4）保障疑似矽肺病患者人数，目标值150，实际完成150，权重4.00，得分4.00。5）死亡矽肺病患者人数，目标值13，实际完成13，权重4.00，得分4.00。**2、时效指标**，资金给付及时性，目标值收到拨款文件后30个工作日内拨付至补助对象，实际完成2019年6月，权重6.00，得分1.00，未完成原因：2019年4月2日下达资金，上杭县、永定区、长汀县、武平县、连城县未按规定时限发放资金。**3、成本指标**，（1）三期患者

医疗补助标准,目标值11000,实际完成11000,权重3.00,得分3.00。(2)三期患者生活补助标准,目标值1900,实际完成1900,权重3.00,得分3.00。(3)二期患者医疗补助标准,目标值6000,实际完成6000,权重3.00,得分3.00。(4)二期患者生活补助标准,目标值1400,实际完成1400,权重3.00,得分3.00。(5)一期患者医疗补助标准,目标值3000,实际完成3000,权重3.00,得分3.00。(6)一期患者生活补助标准,目标值1000,实际完成1000,权重3.00,得分3.00。7)疑似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目标值500,实际完成500,权重3.00,得分3.00。8)死亡矽肺病患者补助标准,目标值3000,实际完成3000,权重3.00,得分3.00。

(二)社会效益指标: (1)受助对象覆盖面,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权重40.00,得分40.00。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矽肺病患者对工作人员满意度,目标值90,实际完成99.52,权重10.00,得分10.00。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 (1)“8491”矽肺病支前民兵,平均年龄都在75岁以上,基本丧失了劳动能力,医疗开支较大,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偏低,不能有效解决这类特殊人群生活困难。(2)2018年起,各地不再统一组织体检,改由患者自行体检,并提交诊断报告,所提供的诊断报告的有效期限不够明确。(3)资金管理过程中,部分县(市、区)未按规定时限发放补助资金,需要进一步提高拨付时效性。

2、**改进措施,** (1)继续提高“8491”矽肺病支前民兵医疗和生活补助标准,补助资金按配套比例及时足额到位。(2)明确诊断报告的有效期,要求患者按时体检,提

供当年度有效体检报告。（3）加强资金管理，督促各县（市、区）按执行年度下达资金60个工作日内将补助资金发放至补助对象。

（三）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省财政厅委托中兴会计师对我厅主管的2018年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进行重点绩效评价，共32706.68万元，评价得分为81.8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25.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22.72%，主要是：机构转隶，两家参公的直属单位划出，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52.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16.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85.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51.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3.8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7.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0.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4.52%。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9辆；

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